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票代號: 1175)

(1) 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董事會（下稱“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將變更為香港觀塘成業街 18 號新怡生工業大廈 10 樓 1068 室，自 2022 年 3 月 11 日起生效。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 2021 年 7 月 2 日上午 9:00 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2021 年度業績》並履行《復牌指引》。

本公司將擇期發佈後續公告，為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更新有關資訊，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4A 條公告公司於各季度的最新復牌情況。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潘俊峰

香港，2022年3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俊峰先生及湯大從先生、非執行董事
聞俊銘先生。